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事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3 月 25 日(三) 10：30

地點：ZOOM 會議

主席：蔡學務長佐良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張金蓮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上次會議紀錄提請確認：備查。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暨交辦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一、結束階段性任務同意結案者如下：

- 第 1 項：修正本校「學生社團輔導實施要點」部分規定案
- 第 2 項：修正本校「學生社團經費活動補助要點」部分規定案
- 第 3 項：修正本校「學生宿舍管理要點」第三點規定案
- 第 4 項：廢止本校「輔導學生校外生活學習實施要點」案
- 第 5 項：廢止本校「學生社團刊物輔導辦法」案
- 第 6 項：廢止本校「學生社團講演會、座談會實施要點」案
- 第 7 項：廢止本校「學生幹部座談會實施要點」案
- 第 8 項：廢止本校「學生參觀旅行實施要點」案

二、尚未結案賡續辦理者：無。

肆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書面資料請參閱附件。

二、口頭補充：

(一)生輔組紀光輝組長：

- (1)有關住宿生健康關懷措施，3 月 2 日起由戶長每日關懷住宿生健康情形並透由關懷表單進行回報，目前回報狀況不是很理想，正加強推行，若師長們有更好的建議，歡迎踴躍提供。
- (2)有關 B1 宿舍做為防疫觀察宿舍作業均已完備，但若人數眾多時，可能需再徵用 A1 整棟。

(二)課指組鄭宇伸組長：

- (1)本校各項的社團活動可以視訊進行者將考慮以電子化模式推行，其他各項活動申請均需進行風險評估，活動辦理時均配合進行防疫措施。
- (2)教育部&校外專案計畫：因疫情關係，目前尊重合作中小學之辦理意願，若因此無法達成核定次數或被迫需換合作學校，將積極協助社團相關事宜。

(三)衛教組陳逸君組長：

- (1)各項防疫措施請參閱會議資料。

(2) 急救教育訓練：本學期因新冠肺炎之故，需待疫情趨緩再行辦理。

(四) 服學組薛雅馨組長：

- (1) 專業服務學習課程：疫情期間，請各系所儘量暫緩或避免無必要之校外教學或機構參訪活動，若一定要辦，請先做好風險評估後由教學單位主管決定是否辦理。
- (2) 小星星課輔活動：因學童人數較少且分散教室，故仍照常進行，未來因應疫情發展，與各國小協調後再調整。

(五) 軍訓組廖靜婕組長：

1. 週會：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年級週會因應疫情取消，學院週會已回覆取消辦理院週會。
2. 109 級畢業典禮活動：昨天已召開籌備會議，決議暫定主會場在國際會議廳 AC226 進行典禮儀式(授證、頒獎等)，以視訊方式同步轉播，由各系所自行於系所另擇場地辦理轉播、撥穗(茶會)等。
3. 近日在龍潭里附近發生多起不明男子騷擾學生案件，請各主管提醒學生結伴而行，多加注意自身安全，可隨時通報校安專線或駐警隊。
4. 本學期 4 組巡守隊均已額滿，感謝大家支持與參與，為校園提供更多的校園安全巡守服務。

(六) 蔡佐良學務長：

1. 未來預計進行武漢肺炎校園確診案例之防疫演練，檢視缺失再行改善。
2. 感謝管理學院及設計學院參與巡守隊，非常感謝參與的師生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一、案由：修正本校「學生宿舍管理要點」部分規定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一) 為讓本校各學制學生有多元住宿管道，擬刪除第四點在職專班不得申請住宿之規定、第七點增列大學部在職專班抽籤之順位，以利有需求之在職班學生有申請之權利。
- (二) 新增第二十四點學生宿舍特殊情形徵用房間之規定，以因應 COVID-19(武漢肺炎)防疫工作與未來不時之需。
- (三) 檢附本案部分要點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要點如附件。

決議：第七點第一項第 5 款及第 6 款條文互換，其餘照案通過。

二、案由：修正本校「學生團體保險辦法」部分規定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一) 為明確說明放棄保險情況，修正第 7 條規定。

(二)本規定修正對照表、修正後規定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本校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已年久未修，建請儘速修法，並於修法過程中應納入學生代表之意見。(提案人：學生議會廖柏奕議長)

決議：請課指組修訂本校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，並邀請學生代表共同討論後，提下次學生事務會議討論。

柒、主席結論：

- 一、109 級畢業典禮，各系所自行於系所自行選擇場地並做好風險評估，辦理轉播、撥穗及溫馨茶會之經費將酌予補助各系所。
- 二、請軍訓組事先準備全校賃居校外生之居住名冊(含同地址之棟友、戶友、室友)，以因應疫調之需。

捌、散會：同日 11：07。